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促进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远发展，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资源及其投资管理优势，持续完善公司宠物行业的投资布局，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乔贝”）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菏泽开发区乔贝瑞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计划总规模为 2,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 47.619%份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合伙协议，双方具体权利义务及基金详细运营安排等以未来双方签署的具体基金协议为准。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共同投资方涉及公司已离任但未满 12 个月的董事钮蓟京及其控制企业上海乔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合作方基本请况

（一）关联方一：普通合伙人

名称：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312278856 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申路 921 弄 2 号 I 区 140 室（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合伙人：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杭州第四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钮蓟京、化琳、三亚乔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1,0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 年 8 月 21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海乔贝主要投资领域为 TMT、生物技术、消费升级等。

股东情况：实际控制人为钮蓟京，持股 92.08%。

关联关系：上海乔贝为公司关联自然人钮蓟京控制企业，上海乔贝与钮蓟京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上海乔贝与本次参与设立基金的其他投资人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上海乔贝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乔贝通过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乔贝昭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菏泽乔贝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784,637 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4.38%），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302.92
负债总额	1,439.10
净资产	863.82
营业收入	1,032.37
净利润	-41.48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基金业协会登记情况：上海乔贝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61185。

上海乔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方二：有限合伙人

名称：钮蓟京

身份证号码：120**********50

住所地：上海市浦东新区 *********

关联关系：钮蓟京为公司离任未满 12 个月的董事，系公司关联自然人

钮蓟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非关联合作方基本情况

其他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名称：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758779783Q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

法定代表人：王振滔

注册资本：13,465.044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4 年 4 月 2 日

经营范围：预防用生物制品的生产、销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部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根据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滔持股比例为 13.82%。

2、名称：陈伟明

身份证号码：330**********34

住所地：上海市松江区 *********

陈伟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拟设立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菏泽开发区乔贝瑞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模式：有限合伙企业

基金规模：人民币 2,100 万元

经营场所：山东省菏泽市经济开发区长江路现代医药港（南区）1 号 405-16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出资方式：全体合伙人的出资均为自有资金出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不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合伙人出资情况表：

合伙人类型	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数额（万元）	认缴比例	缴付期限
普通合伙人	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00	2.381%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
有限合伙人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	47.619%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
有限合伙人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50.00	30.952%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
有限合伙人	陈伟明	货币	200.00	9.524%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
有限合伙人	钮蓟京	货币	200.00	9.524%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
合计			2,100.00	100%	—

（上述合伙企业相关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定登记的信息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原则定价，依据公平、公正、公开、诚实自愿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拟签署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企业名称

菏泽开发区乔贝瑞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菏泽市经济开发区长江路现代医药港（南区）1 号楼 405-16

（三）合伙目的及投资范围

通过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主，以期所投资企业发展成熟后通过公开上市或股权转让等方式实现投资退出，实现良好的投资效益，为合伙人创造满意的投资回报。本合伙企业仅投资“广州源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不再做其他项目投资。

（四）合伙期限

合伙企业作为基金的存续期限自基金成立日起满七（7）年之日。合伙期限中，前 5 年为投资期，后 2 年为退出期，退出期期间将不再进行任何投资业务。除协议另有约定外，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可以延长或缩短合伙期限。

（五）认缴出资

合伙企业的出资额总计为贰仟壹佰万元整（小写¥2,100 万元）。各合伙人的出资方式、认缴出资数额、认缴比例及缴付期限参照本公告“四、拟设立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部分内容。

（六）决策机制

合伙企业的管理人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合伙企业设立后 1 个月内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该等委员全部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须由 3 名委员出席方为有效，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采取一人一票制。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业务需要随时召开会议，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的代表负责召集和主持。会议可以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以现场或电话会议、视频会议中一种或几种全体参会。

（七）投资方式

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式为股权投资及其他适用法律所允许的投资方式。

（八）管理费

有限合伙人在合伙企业的投资期内（5 年）应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二（2%）计算年度管理费。为免疑义，普通合伙人不承担管理费。管理费按年支付，计费期间不满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根据该计费期间的实际天数计算。第一期管理费的计费期间为合伙企业完成中国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备案之日起算至该日所在会计年度的最后一日，第二期管理费的计费期间为合伙企业投资期限（5 年）第二个会计年度，往后以此类推，最后一期管理费的计费期间为合伙企业投资期限（5 年）的最后一个年度开始之日至合伙企业投资期限（5 年）届满之日。

（九）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以“一项目一分配”为原则。合伙企业每个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时，对该项目的投资收入按照本合伙协议的约定全部进行分配，不再进行循环投资。合伙企业的亏损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额共同分担。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责任。

1、取得现金收入时的分配

除非本合伙协议另有规定，合伙企业经营期间取得的可分配资金一般不用于再投资，应于取得之后按本条的约定进行分配，但合伙企业因投资中止或终止等原因取得的项目公司退回的投资款项不在此列。合伙企业每次取得项目投资收入后的可分配现金收入，按下列原则进行分配：

（1）优先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向其返还实缴出资额；若可分配资金不足以返还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全体合伙人均不享有投资收益、管理人不享有业绩报酬。

（2）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额全部返还完毕后，剩余可分配资金的 80%按照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合伙人，剩余可分配资金的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作为业绩报酬。其中分配给有限合伙人的 80%部分按照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各有限合伙人。

2、非现金收入分配

在合伙企业清算完毕之前，普通合伙人应尽其合理努力将合伙企业的投资变现、避免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但如无法变现或根据普通合伙人的独立判断认为非现金分配更符合全体合伙人的利益，则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非现金分配时，如所分配的非现金资产为公开交易的有价证券，以自作出分配决定之日前 15 个证券交易日内该等有价证券的平均交易价格确定其价值；对于其他非现金资产，普通合伙人应聘请独立的第三方进行评估从而确定其价值。

普通合伙人按照本条向合伙人进行非现金分配时，视同对项目投资已经进行处置，根据确定的价值按照本合伙协议“取得现金收入时的分配”规定的原则和顺序进行分配。

合伙企业进行非现金分配时，普通合伙人可以协助各合伙人办理所分配资产的转让登记手续，并可协助各合伙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受让该等资产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接受非现金分配的有限合伙人亦可将其分配到的非现金资产委托普通合伙人按其指示进行处分，具体委托事宜由普通合伙人和相关的有限合伙人另行协商。

（十）会计核算方式

普通合伙人应当在法定期间内维持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反映合伙企业交易项目的会计账簿，作为向有限合伙人提交财务报表的基础依据。

（十一）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伙协议发生的或与本合伙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全体合伙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发生后 60 日内不能协商解决，应提交上海市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全体合伙人均有约束力。

（十二）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签署后生效。

七、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对相关领域进行投资，符合公司的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更好的拓宽投资渠道，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

八、风险提示

合伙企业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产品研发、运营管理以及市场环境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及经营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投资事项及标的公司业务的进展情况，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九、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并同意将《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相关方输送利益或者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决策、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项。

十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依依股份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二、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菏泽开发区乔贝瑞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7、《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2,067,00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预计转增 52,826,802 股。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将由 13,206.7006 万股变更为 18,489.3808 万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注册资本将由 13,206.7006 万元变更为 18,489.3808 万元。

基于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实施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原章程条款内容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206.700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89.3808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206.7006 万股。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7,075.0176 万股，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份 2,358.34 万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773.3430 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489.3808 万股。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7,075.0176 万股，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份 2,358.34 万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056.0232 万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二、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为摘要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星期五）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高福忠先生、独立董事阎鹏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周丽娜女士和保荐代表人梁立群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星期四）12: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3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58.34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4.6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51,819,64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77,267,04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552,6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到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1-00062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相关监管协议。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66,367,527.27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3,190,783.78 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3,176,743.49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8,059,489.48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投资金总额	1,051,819,64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77,267,040.00
募投资金净额	974,552,6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含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置换金额）	666,367,527.27
减：用募投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减：暂时闲置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175,000,000.00
减：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转出	1,828,545.16
加：暂时闲置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16,702,961.9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8,059,489.4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

2021 年 5 月，公司已与保荐人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前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2021 年 11 月，募集资金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已销户。

2021 年 5 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北依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国新证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2 年 12 月，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已销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106825373	活期	82,701,033.6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106825761	活期	5,358,455.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	12050179580100000811	活期	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2902439710704	活期	0.00	已销户
合计			88,059,489.48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64,448,416.20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60,961,309.07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487,107.13 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大信专审字第 1-03279 号审核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 亿元（含 3.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2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含 3.0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2662 号（沪深 300）收益凭证	15,000,000.00	2022-10-19	2023-1-18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2289 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20,000,000.00	2022-10-19	2023-1-18	否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金鉴 94 天 6846 期】	10,000,000.00	2022-10-28	2023-1-30	否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金鉴 94 天 6847 期】	10,000,000.00	2022-10-28	2023-1-30	否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 47 期浮动收益凭证	40,000,000.00	2022-11-24	2023-5-29	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2 年 90118 期人民币产品	30,000,000.00	2022-12-16	2023-3-17	否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 58 期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00.00	2022-12-22	2023-3-27	否
合计	–	175,000,000.00	–	–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尿裤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82.85 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

根据相关规定，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的，上市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时可以豁免董事会审议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因此，上述事项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070）。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8,805.95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1,670.3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7,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182.85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公司募投项目“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卫生护理材料项目”的建筑主体已完成，目前设备仍在继续购置和安装调试中。受 2022 年外部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人员流动、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和安装调试工作均受到较大影响，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放缓。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谨慎研究和分析论证，公司决定将该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推进，早日完成该项目的建设。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制表单位：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455.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17.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636.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2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垫项目	否	38,611.20	38,611.20	3,352.59	27,025.85	69.99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注 1	不适用	否
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尿裤项目	否	11,413.55	11,413.55	2,788.17	11,293.09	98.94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注 1	不适用	否
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卫生护理材料项目	否	25,430.51	25,430.51	176.92	6,244.09	24.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000.00	22,000.00	0.00	22,073.72（注 2）	100.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7,455.26	97,455.26	6,317.67（注 3）	66,636.7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	97,455.26	97,455.26	6,317.67	66,636.7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公司募投项目“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卫生护理材料项目”的建筑主体已完成，目前设备仍在继续购置和安装调试中。受 2022 年外部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人员流动、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和安装调试工作均受到较大影响，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放缓。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谨慎研究和分析论证，公司决定将该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来公司仍会加快推动项目的进程，争取早日使该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 亿元（含 3.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